

思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思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3年5月30日完成了公司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股权激励计划”）的期权授予登记工作，期权简称：思源JLC1，期权代码：037617，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具体情况

（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概况

1、公司于2012年6月21日分别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思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其后公司向中国证监会上报了申请备案材料。

2、根据中国证监会的反馈意见，公司对《思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进行了修订，并于2012年9月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思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公司独立董事对激励计划发表了独立意见。

3、激励计划经中国证监会备案无异议后，公司于2012年9月20日召开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激励计划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董事会被授权确定股票期权授予日、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并办理授予股票期权所必须的全部事宜。

4、公司于2013年3月26日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思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有关事项的议案》，确定以2013年3月27日作为公司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授予日。向382名激励对象共授予1594.5万份股票期权，每份期权行权价格为 12.11 元。

5、公司于2013年5月16日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调整的议案》，授予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从382人调整为378人，股票期权总数从1594.5万份调整为1575.5万份，其他授予相关事项保持不变。授予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从382人调整为378人，

股票期权总数从1594.5万份调整为1575.5万份，其他授予相关事项保持不变。

（二）授予具体情况

（1）股票期权授予日：2013年3月27日

（2）股票期权授予对象：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层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他人员共计378人

（3）股票期权授予数量：1575.5万份

（4）股票期权行权价：12.11元

二、股票期权登记完成情况

1、期权简称为：思源JLC1

2、期权代码为：037617

3、期权授予登记名单：

姓名	职务	本次获授的股票期权份数(万份)	占本次授予期权总数的比例	占目前总股本的比例
杨帆华	副总经理	30	1.88%	0.068%
何赵钢	副总经理	30	1.88%	0.068%
张向阳	副总经理	30	1.88%	0.068%
林凌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董事会秘书	30	1.88%	0.068%
陈照平	副总经理	30	1.88%	0.068%
金晓宇	审计内控部总监	25	1.57%	0.057%
刘才	副总经理	30	1.88%	0.068%
中层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核心业务人员及董事会认为对公司有特殊贡献的其他人员（共计371人）		1389.5	87.14%	3.160%
合计		1575.5	100.00%	3.583%

本次登记的激励对象以及获授的权益数量与前期授予公告所列一致，未有调整。详见公司2013年5月18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思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名单》。

特此公告。

思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五月三十一日